

证券代码：871167

证券简称：合顺兴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武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

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一年。该授信额度由公司以自有不动产权做抵押：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9770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9771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9772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9773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9774 号，另外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武明先生及其配偶林柔容为该笔授信无偿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相关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